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50035904號

附件：藥品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乙份(請至本署網站擷取)



主旨：公告修正含eltrombopag及romiplostim成分藥品之給付規定。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一第六藥物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4節 血液治療 (如，Hematological drugs 4.3.2 Eltrombopag Revolade)、romiplostim (如Nplate)」部分規定於本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附件電子檔已置為：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 > 公告，請自行下載)

口部療役台、國合藥華研灣資業
及利醫除、會民聯製中灣台球區
理福屬退府合華國灣、台、全分
心生附軍政聯中全台會、會署各
部衛部國縣國、會、公會協本署
利、利、門全會公會業公院登本
福署福局金會協生協同業醫刊、
生理生生省公師劑理業同灣請組
衛管衛建師醫藥管商業台（理
物、府福醫層國暨理商、組管
司藥會政、國基民銷代理會訊務會
事品議市府民國華行藥代協資醫友
醫食審雄政華民中品西藥藥署署病
部部議高縣中華、藥市西名本本症
利利爭、江、中會國北國學、、斑
福福險局連會、合民台民國會）紫
生生保生省公會聯華、華民協報國
衛衛康衛建業合國中會中華所子民
、健府福同聯全、協、中院電華
會司民政、業國會會展會人療保中
規險全市局商全公協發合法醫健、
法保部北醫腦會師究藥聯團會登）
部會利台軍電公藥研製國社教刊構
利社福、部市師國藥國全、灣請機
福部生會防北醫民製民會會台（事
生利衛理國台牙華性華公協、組醫
衛福、管、、國中發中業展會劃區
、生會構會會民、開、同發協企轄
會衛險機員學華會國會業藥所署知
規、保利委訊中協民公商新院本轉
法司康福導資人療華業藥技療、請
院康健會輔學法醫中同西生醫）（
政健民社兵醫團層、業國型立網組
行腔全及官灣社基會工民發私訊務

署長 李伯璋

「藥品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
 第4節 血液治療藥物 Hematological drugs
 (自105年8月1日生效)

| 修正後給付規定 | 原給付規定 |
|--|---|
| <p>4.3.2 Eltrombopag (如 Revolade)、romiplostim (如 Nplate) (100/8/1、101/9/1、 102/8/1、102/9/1、 <u>105/8/1</u>)</p> <p>1. 限用於成年慢性自發性(免疫性)血小板缺乏紫斑症(ITP)且對於其他治療(例如：類固醇、免疫球蛋白等)失敗患者，需接受計畫性手術或侵入性檢查且具出血危險者，血小板<<u>80,000/uL</u>，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使用：<u>(105/8/1)</u></p> <p>(1)脾臟切除患者。</p> <p>(2)對於下列不適合進行脾臟切除條件之患者，並經事前審查同意使用。</p> <p>A. 經麻醉科醫師評估無法耐受全身性麻醉。</p> <p>B. 難以控制之凝血機能障礙。</p> <p>C. 心、肺等主要臟器功能不全。</p> <p>D. 有其他重大共病，經臨床醫師判斷不適合進行脾臟切除。</p> <p>2. (略)</p> | <p>4.3.2 Eltrombopag (如 Revolade)、romiplostim (如 Nplate) (100/8/1、101/9/1、102/8/1、102/9/1)</p> <p>1. 限用於成年慢性自發性(免疫性)血小板缺乏紫斑症(ITP)且對於其他治療(例如：類固醇、免疫球蛋白等)失敗患者，需接受計畫性手術或侵入性檢查且具出血危險者，血小板<20,000/uL，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使用：</p> <p>(1)脾臟切除患者。</p> <p>(2)對於下列不適合進行脾臟切除條件之患者，並經事前審查同意使用。</p> <p>A. 經麻醉科醫師評估無法耐受全身性麻醉。</p> <p>B. 難以控制之凝血機能障礙。</p> <p>C. 心、肺等主要臟器功能不全。</p> <p>D. 有其他重大共病，經臨床醫師判斷不適合進行脾臟切除。</p> <p>2. (略)</p> |

備註：劃線部份為新修正之規定